

厦门工学院评建工作简报

2019 年第 5 期

厦门工学院宣传处编

2019 年 5 月 15 日

目 录

- 1、我校召开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专家进校考察接待工作汇报会暨模拟评估工作布置会
- 2、我校召开实验室建设体制改革工作会
- 3、厦门大学原副校长邬大光教授来校作专题报告
- 4、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 36 问之 8-14 问
- 5、我校下发《关于做好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模拟评估迎评工作的通知》
- 6、我校下发《关于部分机构调整、更名的通知》

报：董事会、校领导

送：各学院、书院、各二级单位

我校召开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专家进校考察接待工作 汇报会暨模拟评估工作布置会

5月14日，我校在图书馆一楼会议室召开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专家进校考察接待工作汇报会暨模拟评估工作布置会。校领导及各学院、书院、单位领导、各系主任、评建办公室人员、教学处等人员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副校长李咏梅教授主持。



校办李文主任围绕参评时间、专家进校考察日程安排、专家见面会主要议程、专家反馈会主要议程、专家进校考察接待联络图、专家进校考察协调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图、集中考察路线安排、专家进校考察协调工作具体分组情况及工作要求等方面作了详细布置。

苏涵副校长则围绕模拟评估日程安排、模拟评估内容与形式、主要迎评材料准备、主要迎评工作、相关工

作安排五个方面作出了模拟评估的工作布置，他强调各部门各单位需按照安排严格执行。

李咏梅副校长介绍了评建专项经费申报要求，并提出各学院各单位在分配布置中多交流，合理利用评建资金，用到实处，做出成绩。

田东平校长对此次预评估的工作提出了要求：1、干部是学校的骨干，是评估中重要的力量，要求所有干部要认真对待，高度负责，要对工作有想法、有谋划、有措施；2、要求各单位组织本单位的动员大会；3、加强有关的培训，书院、学院要分别制定培训计划，落实到每一位教师和学生。希望各单位做好准备工作，积极开展工作，在预评估中取得好成绩！

我校召开实验室建设体制改革工作会

5月16日上午，我校在图书馆一楼会议室召开实验室建设体制改革工作会。校领导田东平校长、苏涵副校长、李咏梅副校长及二级学院院长、副院长、教学处、人力资源处、工程坊等相关单位人员参与了本次会议。会议由李咏梅副校长主持。



教学处、工程坊、各二级学院三者在实验教学工作上的关系，使三者形成合力，高效利用校内外实习实践软硬件条件，共同推进学校实验教学工作，从而完善实验室教学编制，更好地迎接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

田校长特别指出：在我校办学资源有限的情况下，实验室建设要充分体现三个共享，是实验设备共享、实验教师共享、实验员共享，在此基础上建设实验室，打造实验队伍，从而满足我校各专业实验教学的需要。

厦门大学原副校长邬大光教授来校作专题报告

5月15日上午，我校特邀厦门大学原副校长邬大光教授来我校作主题为“我国民办高等教育的第一代特征”专题报告。由校长田东平教授主持报告会。

我校李德文董事长、田东平校长、校党委林建华书记、

副校长冯良贵教授、苏涵教授、李咏梅教授出席报告会，
我校全体教职工参加报告会。



讲座中，邬大光教授分享了他丰富的评估经验。同时，他还分析了国际视野中，我国大学本科教育的优势与不足。

报告结束后，邬大光教授还与我校师生进行互动，并对我校教师提出的，如何开展通识教育，以及民办高校在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方面的问题解答，给予我校一些具有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 36 问之 8-14 问

8、学校参加合格评估的条件是什么？

答：学校参加合格评估的条件是：

- (1) 有三届以本校名义招生的普通本科毕业生。
- (2) 当年没有被限制招生和暂停招生。
- (3) 公办学校上一年生均预算内教育事业费拨款须达到财政部和国家《关于进一步提高地方普通本科高校生均拨款水平的意见》（财教【2010】567号）文件规定的相应标准，即原则上2012年各地方高校生均拨款不低于12000元。
- (4) 已有五届本科毕业生的新建本科院校应参加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凡因未达到评估条件而推迟申报评估的学校，在推迟评估期间，教育部将采取暂停备案新设本科专业、减少招生人数等限制措施。

对目前已有三届本科毕业生的新建本科院校，国家计划用3年左右时间评完。其余学校陆续达到参评条件后，届时依次接受合格评估。

9、合格评估中政府、高校和社会的地位和作用如何？

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有关规定，高等学校办学水平和教育教学质量要接受教育行政部门的监督和由其组织的评估。政府负责制定评估工作方针政策、教学质量基本标准、评估方案、评估总体规划安排，委托专业评价机构开展评估活动。合格评估标准和评估指标体系具有导向性，体现了政府对新建本科院校发展的要求。

高校既是接受评估的对象，又是评估工作的主体。《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明确规定：高等学校应该以人才培养为中心，开展教育教学、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保证教育教学质量达到国家规定的标准。高等学校既是人才培养的主体，也承担着开展自评自建活动、并主动接受外部评估的法律义务。

社会是评估的参与者和监督者。社会对于高校的人才培养、教育教学以及评估工作具有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因此，实行阳光评估，吸收社会力量参与，评估信息向社会发布，让社会多方面了解评估工作，理解、支持和监督评估工作是评估工作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

10、合格评估工作倡导哪些新理念？

答：在总结我国多年评估实践经验，借鉴国际现代教育评估理论的基础上，合格评估工作倡导以下新理念：一是强调替国家把关、更强调为学校服务。二是强调学校是评估和质量保障的主体，保障和提高质量是责无旁贷的责任。三是体现由重结论向重过程转变，引导学校以平常心、正常态对待评估，重在建设过程和改进工作。四是强调评估专家与参评学校平等交流互动，共同推动学校协调发展。五是突显以学生为本，强调对学生的指导和服务，让学生成为评估与质量保障的直接受益者。

11、合格评估工作有哪些新方法？

答：一是使用了数据分析方法。教育部评估中心基于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对各校的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做出分析报告，提供给评估专家分析问题，做出判断。

二是采用了新的专家工作方式。评估专家在进校前要研讨学校自评报告和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提出进校考察重点；在进校考察中专家要全面考察并独立作出判断；专家在离校后一周内提交个人考察报告，专家组长汇总后形成专家组评估报告。

三是采用了新的考察模式。在规定时间内，专家可以采取集中进校或分散进校的方式进校考察，对学校教学工作做出整体判断。

四是加大社会参与力度。专家组成员中吸收部分行业和社会人士参加。

五是完善组织管理机制。建立了项目管理制度，专家遴选、培训、考评制度和退出机制，及评估结论审议、发布和仲裁制度。

12、合格评估是如何实施“阳光评估”并倡导良好风尚的？

答：为了使高校和社会更加了解教学评估工作情况，增强评估工作的透明度，推动评估工作持续健康发展，教育部实施“阳光评估”，倡导形成一种风清气正的良好风尚。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公开透明。建立了评估信息公告制度，评估政策、评估文件、评估方案、评估标准、评估程序以及学校自评报告、专家现场考察报告、评估结论等均在适当范围公开，广泛接受教师、学生和社会各界的监督。

公平公正。根据参评学校学科特点遴选专家，优化专家组成，同时聘请行业或社会人士参加；评估过程接受监督，评估专家委员会受教育部委托，监督检查参评学校和评估专家以及评估组织机构工作的规范性、公正性、检查评估有关规定的执行情况；建立项目管理员制度，对参与评估过程的各方实施项目管理和分工负责；建立专家进退机制，参评学校对评估专家工作情况的评价将作为专家进退的重要依据。

求真务实。评估方案坚持实事求是，充分考虑新建本科学校的特点，注重引导参评学校合理定位、依法办学、面向社会自主办学；要求参评学校的数据填报和材料准备要体现原始性、真实性；参评学校和评估专家要持“平常心、正常态”，重在查找问题和改进提高。

平等交流。评估专家坚持同行互助，强化服务意识，以科学的态度和严谨的作风开展评估活动。现场考察工作坚持深度访谈、多方交流，做到尊重对方、整体把握、独立判断，为参评学校的教学工作提出建设性意见，真心实意为学校服务。

勤俭节约。简化评估和接待程序，严格规定经费开支标

准，避免形式主义、铺张浪费等现象。

13、合格评估指标体系有什么特点？

答：合格评估指标体系由 7 个一级指标，20 个二级指标，39 个观测点构成（民办高校为 40 个观测点）。主要有以下特点：

一是强调领导作用，要求学校各级领导班子遵循高等教育办学规律和教育教学规律，落实教学工作的中心地位。

二是突出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鼓励积极开展产学研合作教育。

三是强调经费投入，特别是政府和学校举办方对学校办学经费的保障。

四是强调学校内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的建设，形成不断提高教学质量的长效机制。

五是体现“以学生为本”的理念，强调对学生的指导和服务。

六是强调产出导向，重视人才培养质量，重视师生和社会对学校教学质量的评价。

14、合格评估是如何体现“以学生为本”的？

答：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从评估方案设计理念到具体指标，坚持“以学生为本”，保障学生基本权益，具体反映在六个方面：

一是对学校办学条件提出了明确要求，保证教学的基本

投入。如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经常性预算内教育事业费拨款(205类教育拨款扣除中央财政专项拨款)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 $\geq 13\%$ ，生均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 1200 元人民币，且应随着教育事业经费的增长而逐步增长。

二是注重对教学过程的规范管理。指标体系对教师教学、专业与课程建设、教学管理等教学过程的主要环节提出了明确要求，其目的是促进教育教学质量提高，使学生直接受益。

三是明确要求按国家规定配备班主任、辅导员和学生工作队伍，加强思想政治工作。落实国家《教育规划纲要》提出的育人为本、德育为先的理念，有助于增强学生社会责任感，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四是体现应用型人才培养的主线，多个指标强调学生实践能力培养，有利于提高学生实践能力，促进学生就业。

五是强调对学生的指导和服务。指标体系中明确要求学校开展“大学生学习指导、职业生涯规划指导、创业教育指导、就业指导与服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心理健康咨询等服务”。还要求学校根据学生特点因材施教，搭建学生课外科技及文体活动平台，有激励学生参加的政策和措施等，体现了学校要为学生提供全面的服务。

六是重视了学生对教学工作和就业工作的评价，体现教育教学“以学生为本”的理念。

我校下发《关于做好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模拟评估迎评工作的通知》

各院（系）、部门、直属单位：

为更好迎接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进一步剖析我校目前本科教学中存在的问题，做到“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推动学校教学工作上新台阶，学校拟定于2019年6月9日-13日组织校外专家开展本科教学工作模拟评估活动。现将模拟评估工作事项通知如下：

一、模拟评估时间

6月9日（周日）—6月13日（周四）

评估日程安排详见附件1。

二、模拟评估内容与形式

1. 专家听取校长的自评报告和各二级院系领导的汇报；
2. 专家查阅学校自评报告、教学状态数据分析报告、教学档案和支撑材料等各类材料；
3. 专家实地考察实验室，检查实验教学情况；
4. 专家实地考察校外实习基地；
5. 专家访谈董事会领导、学校领导班子、各职能部门负责人，与二级院系师生座谈；

6. 专家听课看课；
7. 专家开展其他有关考察活动。

三、主要迎评材料准备

1. 学校及各院系自评报告及 PPT 报告；

学校自评报告及 PPT：

责任单位：秘书组 完成时间：5 月 31 日

院系自评报告及 PPT：

责任单位：各院系 完成时间：5 月 31 日

2. 学校及各院系支撑材料；

学校支撑材料：

责任单位：教学条件建设组 完成时间：5 月 31 日

院系支撑材料：

责任单位：各院系 完成时间：5 月 31 日

3. 主要评估专家案头材料。

总负责：评建办公室 完成时间：5 月 31 日

具体内容及分工表见附件 2。

四、主要迎评工作

围绕模拟评估的目标任务，各评建工作组要根据《关于调整厦门工学院本科教学评建工作委员会及其下设机构的通知》（厦工综〔2019〕10 号）文件内的分工，明确责任，分工制定迎评专项工作方案（见下文 FA 系列方案），认真做好模拟评估的各项准备工作。

（一）各评建工作组任务

1. 教学条件建设组

组 长：冯良贵

副组长：游荣义、张佑林

成 员：教学处、工程坊人员

工作任务：

（1）完成学校指标支撑材料准备工作。确保专家调阅材料及时高效；

（2）做好教学基本状态数据的组织填报工作；

（3）为模拟评估专家抽查教学档案做好准备，在第一次预评估基础上，组织各单位做好教学档案整改复查工作；

（4）制定试卷和毕业论文等教学档案的专家抽查工作方案（FA1）；

（5）制定专家听课工作方案（FA2），为专家听课做充分准备，组织各单位做好听课质量摸底工作。

（6）做好实验室环境、管理制度和教学设施及使用情况检查、更新和准备工作。

（7）组织各实验室做好开放记录、实践教学档案文件的存档备查工作；

（8）做好教学仪器设备、图书资料充实工作；

（9）组织各二级学院在模拟评估前基本完成校外实习基地的建设工作，制定校外实习基地考察的工作方案（FA3）。

2. 秘书组

组 长：李咏梅

副组长：游荣义

成 员：景国劲、林建森、肖芳浩、许智文、教学处相关人员

工作任务：

- (1) 完成评估自评报告撰写；
- (2) 完成评审专家汇报会汇报材料等文稿撰写；
- (3) 完成校长报告 PPT 制作。
- (4) 完成专家案头材料的牵头收集工作；
- (5) 组织做好各专业培养方案的修订工作；
- (6) 做好学校十三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及其子规划的修订工作；
- (7) 做好教学制度文件汇编的修订工作；
- (8) 牵头制作专家工作指南手册。

3. 教学质量监督组

组 长：冯良贵

副组长：孔德明

成 员：教学质量监控办公室、督导组全体成员工作任务：

持续开展教学质量监督、管理系列活动，迎评期间加大教风督导力度。

4. 支持保障组

组 长：李雄虎

副组长：李文、朱日丽、张佑林、闫循龙、周金敏

成 员：校长办公室、计划与财务处、工程坊、后勤保障处、
德文教育物业厦门工学院分部人员

工作任务：

（1）制定专家集体考察工作方案（FA4），做好专家集体考察路线设计及演练论证工作，评估考察点的讲解词等汇报材料；

（2）制定专家联络员工作方案（FA5），做好接待联络员选拔、培训工作；

（3）制定专家接待工作方案（FA6），协调做好专家接待工作（接送、住宿、餐饮、办公设备等）；

（4）配合做好教学仪器设备、图书资料充实工作；

（5）保证校园网的畅通；

（6）为合格评估的各项工作提供场地、保卫、后勤与资产保障服务，如校园环境卫生维护、校园安全维护；

（7）深入分析学校各项教学经费投入情况，对不符合评估要求的数据应及时会同相关单位协调论证并整改。

（8）做好对外联络工作；

（9）做好会场布置工作。

5. 师资与教师培训组

组 长：李咏梅

副组长：黄国良、景国劲

成员：人力资源处、教师发展与教学研究中心、教学处教学研究科人员工作任务：

(1) 做好各二级院系师资数据的复核完善工作；

(2) 牵头做好专家与教师座谈会准备工作，制定教师座谈会和访谈的工作方案（FA7）；

(3) 做好专任教师培训工作，在模拟评估前组织第一轮校内磨课活动。

6. 学生工作组

组长：汤伟明

副组长：马建华、李子芳、姜德森、黄华灿、管典安

成员：卫群、陈伟、陈龙华、雷卫斌、雷雨、学生处、各书院人员

工作任务：

(1) 持续开展学风建设系列活动，迎评期间加大学风督导力度；

(2) 制定学生座谈会和访谈工作方案（FA8），做好学生座谈会准备工作；

(3) 做好宿舍卫生和秩序的检查。

7. 宣传组

组长：顾留章

副组长：李清河

成员:宣传处人员

工作任务:

- (1) 组织做好学校合格评估工作的报道和迎评氛围营造;
- (2) 做好迎评期间摄影摄像等工作;
- (3) 加快宣传画册、宣传片的制作。

各评建工作组负责的专门工作方案请于5月27日前发至评建办邮箱 xmgxy_xzbggs@163.com, 方案格式参照附件3。

(二) 各二级院系任务 (含其他教学单位)

1. 成立院级迎评工作小组, 小组人员组成参考附件4。
5月27日前将人员名单发至邮箱 xmgxy_xzbggs@163.com, 纸质版盖章交至评建办;
2. 根据第一次预评估专家反馈意见, 进一步修改本院系的自评报告, 做好向专家汇报的准备工作, 围绕本单位工作, 准备15分钟的汇报PPT;
3. 根据第一次预评估专家反馈意见, 进一步做好本单位评估指标支撑材料, 确保专家抽调材料及时高效;
4. 根据第一次预评估专家反馈意见, 进一步做好各类教学档案(试卷、毕业论文(设计)、一课一盒、实习报告、校外实习基地材料等)的准备工作, 确保专家抽调及时高效;
5. 做好实验室检查及有关材料如开放运行记录、实验大纲、教材、指导书、学生实验报告等材料的准备工作;

6. 做好专家访谈及座谈的准备工作，包括教师、学生、管理干部的准备；

7. 做好本院系迎评期间教风、学风督导工作。

（三）行政部门工作任务

1. 总结本部门工作，做好专家到本单位的考察和访谈的准备工作；

2. 做好本部门负责的观测点支撑材料的进一步收集工作；

3. 做好本单位负责的评建工作组的任务。

附件：

1. 厦门工学院本科教学工作模拟评估工作日程安排

2. 专家案头材料任务分工一览表

3. 迎评专门工作方案参考格式

4. 院系迎评工作小组人员名单表模板

附件 1

厦门工学院本科教学工作模拟评估日程安排表

日期		时间	内容	地点
6月9日 (周日)	白天	08:30-18:30	专家报到	北海湾惠龙万达嘉华酒店
	晚上	19:30-20:30	专家组预备会议	北海湾惠龙万达嘉华酒店
6月10日 (周一)	上午	08:30-09:30	专家见面会, 听取校长报告	至善三楼会议室
		09:30-10:30	专家校内集体考察校园及实验室	校内
		10:40-12:00	专家考察(听课、走访、查阅材料等)	各院系、各部门
	下午	14:00-16:50	专家考察(听课、走访、查阅材料等)	各院系、各部门
	晚上	19:30-21:00	专家碰头会	北海湾惠龙万达嘉华酒店
6月11日 (周二)	上午	09:00-12:00	专家考察(听课、走访、查阅材料等)	各院系、各部门
	下午	14:00-16:50	专家考察(校外实习基地)	校外实习基地
	晚上	19:30-21:00	专家碰头会	北海湾惠龙万达嘉华酒店
6月12日 (周三)	上午	09:00-12:00	专家考察(听课、走访、查阅材料等)	各院系、各部门
	下午	14:00-16:00	评估意见反馈会	图书馆一楼会议室
	晚上	16:30-21:00	专家返程	
6月13日 (周四)	全天	08:30-20:00	专家返程	

附件 2

专家案头材料任务分工一览表

编号	名称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1	专家工作指南手册	秘书组	5月24日前
2	自评报告	秘书组	
3	支撑材料目录	教学条件建设组	
4	校历	教学处	
5	作息时间表	教学处	
6	人才培养方案汇编	教学处	
7	专家组进校当周的课程表	教学处	
8	学生花名册	教学处	
9	教师队伍花名册	人力资源处	
10	试卷汇总清单	教学处	
11	毕业设计(论文)汇总清单	教学处	
12	校领导分工一览表	校长办公室	
13	各二级学院、系设置及负责人一览表	校长办公室	
14	行政教辅单位设置及负责人一览表	校长办公室	
15	学生就业单位一览表	学生处	
16	校外实习基地推荐考察一览表	教学处	
17	本科专业设置一览表	教学处	
18	教学管理制度汇编	教学处	
19	教学质量监控制度汇编	教学质量监控办公室	
20	人事管理制度汇编	人力资源处	

21	实验教学管理制度汇编	工程坊	
编号	名称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22	学校画册	宣传处	5月24日前
23	名师汇	人力资源处	
24	反映我校学生教育管理成果的汇编、画册等	学生处	
25	优秀毕业论文汇编	教学处	

备注：各专家案头材料整理责任单位须于5月24日前将所负责材料电子稿报送学校评建办审核后统一印制，已印制成册的画册等材料，须提供一式20份至评建办公室。

附件4

院系迎评工作小组人员名单表模板

岗位	姓名	联系方式	工作地点	工作职责
组长				总负责，建议由院长担任
副组长				负责有关教学检查工作。建议由分管教学的副院长担任
试卷抽查/论文抽查				
实践材料抽查				
实验室考察				
支撑材料				
座谈会及访谈会				

附件 3

专门工作方案参考格式

####（如试卷和论文抽查）工作方案

一、组成人员

二、工作内容及时间

三、工作要求

备注：

专门方案包含：

1. 试卷和毕业论文等教学档案的专家抽查工作方案
2. 专家听课的工作方案
3. 校外实习基地考察工作方案
4. 专家集体考察工作方案
5. 专家联络员工作方案
6. 专家接待工作方案
7. 教师座谈会和访谈工作方案
8. 学生座谈会和访谈工作方案

我校下发《关于部分机构调整、更名的通知》

各院（系）、部门、直属单位：

经校长办公会研究决定，对校内部分机构进行调整、更名，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1. 撤销外语与国际教育学院，成立外国语学院、国际教育学院。外国语学院沿用原外语与国际教育学院人员构成及办公场所，国际教育学院与外国语学院合署办公。任命王克明为外国语学院院长、国际教育学院院长（兼），任命邱能生为外国语学院副院长。
2. 将体育系更名为体育部，保留原体育系人员构成不变；任命郑旭旭为体育部主任，王菲为体育部副主任。
3. 成立台湾事务办公室、港澳事务办公室，与对外交流合作处合署办公，原对外交流合作处人员构成不变。任命刘小良为台湾事务办公室副主任（兼）、港澳事务办公室副主任（兼）。